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交易的基本情况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参股公司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康环保”）的全体股东拟按各自持股比例进行等比例减资，其中公司拟减资 800 万元，常州市赛瑞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瑞鸥”）拟减资 1,200 万元，合计减资 2,000 万元。本次减资完成后，常康环保的注册资本由 3,500 万元减少至 1,500 万元。减资前后各股东对常康环保的持股比例不变，公司仍持有其 40.00%的股权。

2、关联关系说明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陈祥楼先生持有赛瑞鸥 75.00%的股权，赛瑞鸥持有常康环保 60.00%的股权，陈祥楼先生系常康环保实际控制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常康环保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交易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陈祥楼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名称：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瑞花

成立日期：1998 年 1 月 10 日

注册资本：3,500 万元

住所：常州市天宁区凤凰路 58 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400137665265L

经营范围：水处理及环保设备、热风炉及烘干设备、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；计量泵、往复泵、离心泵、搅拌机、阀门及水处理配件、水处理剂、锅炉辅机、仪器仪表的销售及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本次减资完成前后常康环保股权结构变化情况

股东	本次减资前		本次减资后	
	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	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
常州市赛瑞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2,100.00	60.00%	900.00	60.00%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,400.00	40.00%	600.00	40.00%
合计	3,500.00	100.00%	1,500.00	100.00%

3、常康环保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常康环保资产总额 5,314.16 万元，净资产 5,252.36 万元；2024 年度，常康环保实现营业收入 383.14 万元，净利润-158.50 万元(未经审计)。

4、关联关系说明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陈祥楼先生持有赛瑞鸥 75.00% 的股权，并通过赛瑞鸥持有常康环保 60.00% 的控股权，陈祥楼先生系常康环保实际控制人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常康环保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5、经查询，常康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对关联公司减少注册资本，各股东以等比例进行减资，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，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标的公司减资系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作出的审慎决定，有利于回笼资金，优化配置优势资源。

本次减资不改变常康环保的股权结构，减资完成后，常康环保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，本次减资后亦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公司将收回前期实缴的 800.00 万元资金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除本次披露的关联交易外，常康环保 2024 年 1 月向公司提供非经营性往来借款 800.00 万元，截至披露日共计发生关联方资金往来 823.10 万元（含利息）。累加本次减资发生关联交易 800.00 万元，与同一关联方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合计 1623.10 万元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5%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本次公司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。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因此，我们对本次公司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表示一致认

可，并且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七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，优化公司资源，提高资金利用率。本次关联交易方案可行，交易遵循公允、合理原则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